

##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(115)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21號

承辦人：劉玉雲

電話：(02)27837863#298

傳真：(02)2788-4235

電子郵件：gw@mail.nk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港高研字第1118013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1學年度部分領域雙語教學(體育科)公開觀課  
議課研習，請協予公告，並惠允參加教師公假。

說明：

一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2月7日(星期三)。

(一)說課：10:30-11:00；地點：視聽教室。

(二)觀課：11:10-12:00；地點：活動中心。

(三)議課：12:10-12:50；地點：視聽教室。

二、觀課議課研習主題：民俗活動\_扯鈴

三、授課教師：南港高中姜力維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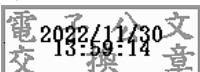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諮詢輔導教授：

(一)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陳信亨助理教授。

(二)私立天主教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魏亦淳助理教授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有興趣的臺北市高中職教師，至臺北市教師  
研習網報名，北市研習字第1111122015號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  
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 2022/11/30 13:59:14

內湖高工 1111130



\*NSAA1116013109\*

公文文號：1116013109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1學年度部分領域雙語教學(體育科)公開觀課議課研習，請協予公告，並惠允參加教師公假。

★意見欄

1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學組幹事 簡韋薏 送陳/會 111/12/01 09:08:04

- 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- 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- 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- 4.文存查。

2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婉嫻 送陳/會 111/12/01 10:45:22

- 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- 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- 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- 4.文存查。

3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務處主任 陳昭安 決行 111/12/01 13:04:05

- 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- 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- 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- 4.文存查。

如擬